

臺北市立北投國中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社會領域 地理科 教學活動計畫

授課教師	袁金玉師、陳啟仁師	授課年級/班級	八年級
課程目標 / 教學理念	依據教育部擬定之課綱與教學目標，提升學生在社會（地理）學科方面的認知與興趣，加強自我與週遭環境的認識與聯結，培養應有的學習態度與習慣，能明瞭並善用自身環境特性，進而學習與所處環境社會永續和諧共存。		
教學方式	課堂上以講授為主，兼有詢問、討論、重點抄寫與講義練習，輔以相關圖片、影片、常識時事補充與課堂測驗/活動，並視教學進度與時數適當實施之。		
教材內容 / 學習內容	以康軒版之地理課本（社會領域，八上，第一本）為主要教材，含習作與練習之測驗卷、補充資料；本學期內容以中國的自然與人文地理為主，分章說明國中階段應學習之位置、地形、氣候、水文、人口、產業發展、資源與環境問題等概念；教學時數為每週 1.5 小時。		
對學生的要求 / 學習表現	建議學生課前須做預習，課堂中專注認真參與學習活動並適度提問，課後則多複習；對於平時測驗後能夠提問以釐清概念，進而學習對所學內容加以思考應用。		
評量方法 / 成績計算 / 評量標準	期中與期末測驗佔總成績之 40%；另有平時小考、各式作業成績（含筆記、作業、討論與活動問答情況、資料蒐集與呈現等），平時作業與測驗成績並加計個人學習態度，總共佔總成績之 60%。		

家長可協助之工作	請家長給予支持與關心，代為檢查筆記報告、考試或作業訂正，督導考試之預備，並隨時給予鼓勵；若行有餘力，請多帶孩子進行實地環境認識或旅遊。
備註	